

丰宁法院：“四个提升”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河北法制报 (记者 王絮冬)“原本以为要打好几个月的官司,没想到不到一个星期就解决了,咱丰宁法院效率真是太高了!”丰宁某物业公司负责人赞叹道。今年6月,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适用小额速裁审判程序,三天成功调解了6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

近年来,丰宁法院通过优化诉讼服务、畅通涉企“绿色通道”、坚持文明执行、延伸司法职能,将诉讼服务、审判办案、案件执行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融合,不断提升服务效能,为辖区企业健康发展纾困解难。今年以来,丰宁法院共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7

亿元。

优化诉讼服务,提升服务水平。该院充分利用“冀时调”系统,对案件进行繁简分流,加大诉前调解力度;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坚持线上线下立案“两条腿走路”,打造线上“一网通办”与线下“一站式服务”相结合的立体便民模式,着力使网上立案从预约立案变为直接审核;充分发挥智慧法院效能,有效推进移动微法院、12368、律师服务平台、统一送达平台、网上保全等平台深度应用,真正为群众提供全天候、全时空的线上服务,做到了诉讼服务“不打烊”。

畅通快速通道,提升办案效

率。该院积极设立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审判环节举证期限由30天缩短至15天,并在举证期间内组织双方当事人交换证据,缩短了平均办案天数。对于被查封的企业账户,经企业申请并征得当事人同意,可采取灵活查封的方式,对于急需的特殊专项资金,可根据情况临时解封后再继续查封。针对破产案件,该院制定了《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实施意见》,加快破产案件审理进程,提高审判质效。

坚持文明执行,提升司法温度。该院以实现企业利益和企业经营恢复为双重导向,严格规范涉案财产处置工作,充分利用执

行和解机制,灵活运用执行强制措施,用对企业影响最小的方式激活企业的“造血功能”,最大限度兑付了胜诉企业的权益,尽可能减少对被执行人企业的不利影响。

延伸司法职能,提升服务质效。该院通过走访调研、座谈交流等方式,认真听取企业的意见建议,充分做到靠前服务、主动服务、精准服务;常态化走进企业开展靶向式普法宣传活动,为企业量身定制“普法菜单”,提升企业依法经营水平;向企业发送司法建议、制定风险防控预案,助力企业防范经营风险,实现法企良性互动。

正定组建宣讲小分队赴基层开展法治宣传

河北法制报 (通讯员 刘雯歆 吴松 记者 张哲)为进一步推动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工作落地落实、开花结果,正定县委政法委精心谋划、统筹安排,抽调政法各部门骨干力量,组成3支平安建设普法工作宣讲小分队,于8月10日起分赴全县各村居、学校、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正定县委政法委高度重视此次宣传活动,邀请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家、乡贤代表等各界人士,召开平安建设暨政法工作民意恳谈会,面对面倾听,敞开心扉交流;数次走上街头问需、问忧、问计,了解群众需求与要求。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由县委

政法委牵头,组建了由全县政法各部门业务骨干与资深律师构成的3支宣讲小分队。

宣讲小分队成员认真对待每一次宣讲活动,精心准备课件。在学校,重点宣讲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及校园霸凌等相关内容;在乡村,重点宣讲防范电信诈骗、网络诈骗、非法集资的甄别等相关内容。同时,充分利用各自专业优势,积极开展法律咨询、法律讲座、法治体检等一系列法律服务,赢得了群众一致好评。

截至目前,宣讲小分队已在全国17个村居、19所学校开展宣讲38场次,受众达6万余人次。

雄县检方进校园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

河北法制报 (记者 郑伟)日前,雄县人民检察院领导和干警以“法治副校长”身份走进全县中小学,组织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活动,为各校师生带去一堂堂精彩的法治课。

法治副校长们面向不同年龄段的学生,普及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以真实案例和社会热点事件为切入点,围绕司法实践中常见的发生在青少年身上的侵害与被侵害犯罪问题、校园欺凌与暴力的危害和后果,形象直观地讲解故意伤害、帮信等犯罪的立案标准和司法认定,通过正面教育与反面警示相结合,向学生们讲启示、谈思考,深入浅出地为学生们带去一堂生动的法治课。活动现场有互动问答,有模拟表演,气氛欢快热烈,法治干货满满。

据了解,近年来该院依托法治副校长工作制度,不断加强检校合作,目前共有7名干警担任16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自新学期开始以来共开展普法进校园活动20余次。同时,该院在社区、村庄、学校、公园等处设置法治宣传栏,通过开展法治宣讲、举行检察开放日、开展青少年主题法治警示教育等多种方式,将未成年人普法教育触角延伸到辖区每一个角落,为辖区青少年健康成长贡献检察力量。

省会桥西法院为学生送“法治大餐”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张乔)为进一步拓展和延伸司法服务职能,持续推动“一校一法官”工作走深走实,日前,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联合共青团石家庄市桥西区委,组织人员走进石家庄市第四十一中学,开展以“以法为剑、守护校园”为主题的法律宣讲。

此次法律宣讲,在“面对面”授课方式的同时,充分运用新媒体技术,创新采取“现场授课+多机位直播”形式进行,扩大了受众范围。宣讲中,该院法官首先向同学们讲解法律、法院和法官的概念,让同学们对“法”有了初步认识。之后聚焦“校园欺凌”这一热点问题,并结合审判实践中真实发生的案例,层层剖析什么是校园欺凌、怎么处理校园欺凌两方面内容,重点强调了语言欺凌的危害,引导学生正确识别校园欺凌、勇敢面对校园欺凌、遇到校园欺凌要勇于发声保护自己;倡导学生远离校园欺凌,规范自己行为。普法课件还引入心理学知识,在普法的同时,关注校园欺凌对人格造成的影响。课堂上,同学们积极互动,踊跃发言,感受到了法治正能量,进一步增强了法律意识,尽享一份“法治大餐”。

课后,团区委负责人和法官一起向学生们发放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漫画普法书籍。学生们积极在“和谐校园,你我共建;平安校园,法治护航”条幅上签名。

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助推法治博野发展

近日,博野县委依法治县办与河北大学、中央司法警官学院、保定市委党校共计4名法学专家教授签订“候鸟型专家”柔性形式引进高层次人才合作协议。

据了解,博野县此次引进高层次人才,旨在通过向法学专家教授引智、借智,充分发挥“候鸟型专家”团队法律素养高、业务能力强的优势,在执法、司法、守法、普法等领域法治实践中,提供更加广阔的法治视野和法治指导,在服务重大决策论证、重大风险防范、重大矛盾纠纷调处等方面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保障全县法治建设工作有序开展,推动博野县法治建设工作实现新提升。

宋静

保定中院举行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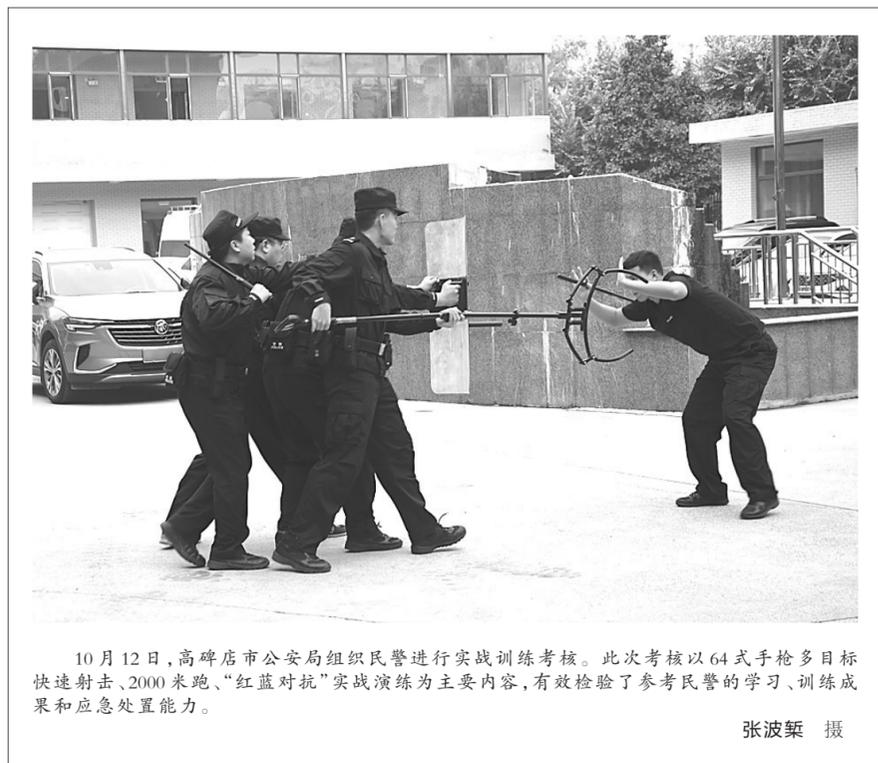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刘彬)10月11日,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开班仪式。

开班仪式提出,要坚持以“学”为先,搞懂“为何学”,突

出重点;明晰“学什么”,讲究方法;掌握“怎么学”,联系实际,弄清“学了以后怎么做”,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要坚持以“思”为要,以“用”为标,真正学出促公正、提效率的强大动

力。

开班仪式后,河北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郭跃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与方法论”为主题,为读书班学员进行了首场专题讲座。



10月12日,高碑店市公安局组织民警进行实战训练考核。此次考核以64式手枪多目标快速射击、2000米跑、“红蓝对抗”实战演练为主要内容,有效检验了参考民警的学习、训练成果和应急处置能力。

张波策 摄

以“警”之心办为民之事

□ 讲述:承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治安大队民警 薄宇石
整理:河北法制报记者 王絮冬

“薄警官,感谢你们帮我们要回了血汗钱!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近日,两名农民工紧紧握着我的手,连连道谢。

承德一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吕某,恶意拖欠两名农民工刘某和孙某工资10万余元,并玩起了失踪。8月31日,承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收到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移交的案件线索后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专案组迅速开展侦查,且由我牵头主办此案。经大量信息研判工作,我们发现吕某在天津市出

没,便迅速联系天津警方协助办理,并连夜奔赴天津市,将吕某成功抓获归案。

吕某供述说:“我也是没有办法,公司不景气。这年头赚钱太难了!更换公司和自己的联系方式,故意逃避工人追要工资,我知道这是不合理不合法的。我也很害怕,就逃离了承德,跑到了保定和天津。”据吕某交代,他还尽量不用自己的身份信息去办事,认为这样就可以逍遥法外,没想到最终还是落入法网。

听完吕某的供述,我耐心地跟他讲解了相关法律知识,并给他做了大量的思想工作。吕某终于认识到自己是真的触犯了法律,遂委托其

家属迅速筹钱,并于9月2日将10万余元欠薪如数返还至农民工手中,当场将欠薪结清。

办完这起案件,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复,因为我深知老百姓不容易。欠薪问题事关劳动者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我一定要尽我所能去解决农民工的烦“薪”事儿。与此同时,我通过与吕某交谈,发现他不只是拖欠了该案件涉案人员的款项。为了帮他们讨回公道,我积极联系承德市双桥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工作人员,他们继续与吕某深入沟通,并给吕某做了大量的思想工作,终于监督吕某偿还了其他人的欠款10万余元。

唐山市公安局路南分局梁家屯派出所:

让公安政务窗口成为服务百姓的“警务便利店”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吴艳丽
通讯员 张白冰

“身份证、驾驶证两个证件10分钟一站式搞定,这可方便了!”近日,在唐山市公安局路南分局梁家屯派出所“一窗通办”综合服务大厅,刚办理完身份证和驾驶证换发的李先生对“一窗通办”服务赞不绝口。

作为全市“优秀级”“一窗通办”综合服务厅,梁家屯派出所努力打造“最多跑一次、服务零距离”品牌形象,截至目前,该所累计提供交

管、治安、出入境等“综窗”服务360人次,接待群众电话和现场咨询1570人次,收到表扬信9封、锦旗5面,实现了零差错、零投诉、群众满意率100%。

按照唐山市公安政务服务“一窗通办”改革任务要求,该所将户政、交管、治安、出入境等143项业务纳入派出所服务范围,配备车驾管自助办理机和自助叫号机等设备,开通电话咨询预约服务、“绿色通道”、周六预约服务,对外发放民警联系电话、公布政务服务二维码、业务咨询

电话,着力打通警种壁垒,加强数据融合,如期兑现“让公安政务窗口成为服务百姓的‘警务便利店’”的诺言。

该所设置“大堂警官”,即“一窗通办”全能警官,提供事项咨询、材料初审、均衡分流等全流程指导服务,实现导办、服务前移;全面培养一专多能、群众满意的“全科警长”“全科辅警”,实行无差别受理,为群众解决办事多头找、反复找、找不着、多次跑等难题,打造“最多跑一次、服务零距离”特色品牌、路南样板。目前,该所综合服务

张家口市下花园区检察院

构建三方转化机制 助推公益诉讼见实效

河北法制报 (李婧 邵颖琪)今年以来,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检察院探索构建“人大+政协+检察”三方转化机制,实现从侧重点案办理向兼顾制度建设的转变,凝聚合力,助推公益诉讼走深走实。

该院与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共同出台了《关于建立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认真梳理、筛选移送的建议和提案,及时将符合立案条件的问题线索转化为公益诉讼案件。目前已梳理代表建议140条、委员

提案63条,重点针对群众关注度高、社会影响力大的领域进行梳理,共摸排线索5条。同时,分别向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移送检察建议1件,共同推动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从而实现“双向衔接转化”。

该院持续加强协作配合,增强公益诉讼监督合力,促进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检察监督同频共振,实现代表建议、委员提案与检察建议的无缝对接转化,更好地发挥公益诉讼制度效能,努力推动社会治理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深州检察院“现场督促+制发诉前检察建议”护航重点项目建设

“漫天扬尘不见了,天也更蓝了。”近日,深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再次来到某重点项目深州境内施工现场,对扬尘专项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时,护驾迟镇西黄龙村村民欣慰地告诉检察官。

就在4个月前,这里还是另一番景象。当时,检察官途经该施工现场时,发现有大量堆土裸露未做苫盖,来往车辆通行有大量尘土飞扬,部分车辆粘带泥土上路等污染环境等问题,随即会同生态环境部门、属地乡镇政府人员深入实地调查,并通过无人机、测距仪等科技手段及时固定证据,掌握第一手资料。

大气污染防治是“燕赵山海·公益检察”的重点治理领域之一,该院借势用力能动履职,扎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检察监督。在依法立案的基础上,检察官就施工现场扬尘等环境污染问题,采取“现场督促+制发诉前检察建议”方式,督促相关行政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力促存在问题快速整改,确保重点项目绿色、安全如期建设,同时加强对辖区内在建工程环境污染隐患全面排查、处理,坚决做到“不环保不作业,不安全不施

工”。

相关行政部门收到检察建议书后,高度重视,精心安排,积极行动,确立专人负责跟踪整改,在督促施工单位全力整改的基础上,举一反三,对深州境内的该项目其他施工现场进行专项检查,并向相关5个乡镇制发检察建议书,督促各工区工点加盖苫盖防尘网117000平方米。

半个月后,当检察官再次走进施工现场,裸露的泥土覆盖上了绿色防尘网,各种施工物料摆放整齐,入口车辆冲洗设备已经安装,喷淋设施装置不间断洒水抑尘,清扫车、扫水车频频出现在路面上,扬尘污染得到了有效治理。目前,衡水市籍全国、省、市三级人大代表前往现场视察、调研扬尘治理成效,对检察机关在环境保护方面作出的努力予以肯定。

深州市检察院在加强个案办理的基础上乘势而上,与生态环境部门会签了《关于建立深州市扬尘污染防治执法司法联动机制的意见》,并推动其与责任企业签订了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状,合力攻坚,共同推进全市大气污染防治。

牛敏 孟红美

厅已成为城市主城区内首批“优秀级”综合服务厅。

该所率先在全市开展“大堂警官”引导式、“肩并肩”陪伴式服务、创新“1+N”服务模式,高标准改造传统户籍场所,将“面对面”柜台式服务升级为“陪伴式”,同步添置叫号机,为群众提供舒适的等待体验服务。在大厅设置休息区域,增设饮水机、雨伞、医药箱、针线盒、手机充电等便民设施,实现传统户籍室向现代综合厅迭代转变。